



向主盡忠

經文：太25:14-36; 24:45-46; 林前4:2; 提前3:11

引言：

許多人以為作大事，多作事，才能得主稱讚，才是一個好信徒。但我們從聖經中看到，主從來沒有注重這些。主只叫人凡事忠心。

一．為何忠心比甚麼都重要

1. 忠心是最公道的。以忠心來衡量，是最公道的；得五千與得二千，雖恩賜不同，但一樣忠心，故得一樣的稱讚。

2. 忠心叫人注重裏面的事（質），而不注重外表的事（量）。作大事，多作事，那不過叫人注重外表，這樣只有叫人趨向虛偽，誇大數目。

3. 忠心叫人向主負責，而非向人負責；是作給主看，非作給人看(西3:22-23)。

4. 忠心是求盡職，不求功勞，不為名利，只為愛主。

5. 忠心是信徒的資格。不忠心就不是信徒(弗1:1)。

二．在甚麼事上忠心

1. 在信仰上忠心(太10:32-33)。既然信主，就要在信仰上忠於所信的主。主向我們忠心，故我們也要向主忠心。

2. 在生活行為上忠心(西1:10; 帖前2:10-12)。對得起主，不負主名。生活要聖潔，正直，友愛，良善，無可指摘。我們是要作世人的榜樣，而不是效法世人。

3. 在工作上忠心(提前1:12; 3:11; 太24:46; 路16:10)。

a. 忠心作神所交託的。

b. 我們有多少的忠心，主就會把多少的事交託我們。

c. 是凡事忠心。大事與小事要一樣忠心。

三．如何忠心

1. 始終如一。無論如何不改初衷。

2. 專一不二。即不事奉兩個主人。

3. 目標確定。不受環境影響。

4. 死心塌地。至死不變。

四．忠心的結果

1. 見證有力。

2. 得主的稱讚(太25:21)。

3. 有生命的冠冕(啟2:10)。

4. 主的名得榮耀。

5. 能作成主要他作的工。

6. 享受主人的快樂(太25:21-23)。

結論：

在這邪惡的世代中，我們要盡力作個忠心的人！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